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4-24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6月25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6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制订《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了推进公司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激励约束机制,在规范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工作行为的同时,有效地调动高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管理水平,特制订《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于2014年12月31日前向关联方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金额共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因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成利平女士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编号为2014-25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为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早籼稻指定交割仓库业务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将继续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早籼稻期货交割仓库的工作,公司拟为其在交割仓库业务中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编号为2014-26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为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中晚籼稻指定交割仓库业务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中晚籼稻期货交割仓库的工作,公司为其在交割仓库业务中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编号为2014-26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对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为改善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结构,降低负债水平,促进其健康、快速、持续发展,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公司拟以"债转股"的形式对其增资4,000万元。根据湖南弘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湘弘正评报字(2014)第1227号],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5,006.19万元,每股净资产为1元,公司此次增资的每股价格为1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编号为2014-27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4-25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14年12月31日前向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共计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4年6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成利平女士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喻建良先生、杨平波女士、戴晓凤女士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均为赞成票。在本次关联交易前公司已与独立董事沟通并获得认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专项独立董事意见,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和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销售平台优势,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业绩。该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主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关联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成利平女士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决策程序上客观、公允、合规,我们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的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不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560万元	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	2440万元	10.33万元
合计	-	3000万元	10.33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①名称: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全红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长沙县开慧乡骄杨东路1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凭本企业粮食收购许可证收购粮食;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粮食仓储;预包装食品批复;大米加工销售(不含添加剂)、食用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不含油漆)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农副产品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未取得资质证书不得经营)。(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止201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67,398,023.15元,总负债为167,324,876.06元,净资产为73,147.09元,营业收入为46,421,745.24元。

②名称: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九龄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1119号2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日用百货的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截止201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7,925,442.06元,总负债为7,827,490.13元,净资产为30,097,951.93元,营业收入为5,713,059.42元。

2、关联方关系介绍

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均系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关联方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良好,支付能力具有一定的可靠性。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1、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在2014年12月31日之前拟向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共计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2、交易原则

(1)交易的定价原则及方法

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之间的销售业务将执行与其他经销商相同的销售政策,即符合同产品在同时期的市场普遍价格水平,或处于与类似产品相比的正常价格范围。

(2)交易的数量与价格

在2014年12月31日前向湖南金山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共计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在此范围内交易双方签订具体合同约定实际交易数量和价格,计算交易金额。

(3)交易价款结算

通过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结算。

(4)协议及合同生效条件

在本次关联交易授权的范围内,具体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及子公司和关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盖章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该日常关联交易可以使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提高资源的合理配置,实现经济效益的最大化。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且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将坚持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函。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4-26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①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同意,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油实业)自2009年以来,一直参与了郑州商品交易所早籼稻期货交割仓库的工作(不低于10000吨交割仓储服务),公司对其参与上述储存交割业务中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提供了全额连带担保。

根据郑州商品交易所的要求,公司拟为粮油实业继续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早籼稻期货交割仓库工作中产生的债务,继续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一年。

②粮油实业将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中晚籼稻期货交割仓库的工作,保证在中晚籼稻期货交割需要时,提供不低于1万吨中晚籼稻库容用于存储期货交割,公司拟为粮油实业在交割仓库业务中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一年。

2、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4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为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早籼稻指定交割仓库业务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中晚籼稻指定交割仓库业务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启盛

注册资本:9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镇樟木桥居委会崇德路(金健米业大楼)

经营范围:粮食收购,粮食加工、销售;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饲料、油脂化工产品、粮油机械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仓储。

截止201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174,749,830.84元,负债为73,772,377.28元,所有者权益为100,977,453.56元,营业收入为50,490,589.03元,净利润为2,980,090.96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作为保证人对粮油实业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早籼稻(中晚籼稻)指定交割仓库期间而产生的债务提供保证,对粮油实业因期货交割业务产生的一切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公司的保证份额为粮油实业因期货交割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债务,担保最高数额以粮油实业提供的期货库容所能存储的期货交割商品的总价值为限,还包括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郑州商品交易所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粮油实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同时,此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支持子公司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早籼稻、中晚籼稻交割仓库的工作,为其在交割仓库业务中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这将提高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在大米行业内的知名度,有助于生产经营。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此次担保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止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35%。

2、截止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4-27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对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 投资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 投资方式:债转股。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乳业产业发展的实际需要,现拟对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业公司)进行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资情况概述

1、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改善乳业公司资产结构,降低负债水平,促进乳业公司健康、快速、持续发展,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公司拟对乳业公司进行增资。根据湖南弘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湘弘正评报字(2014)第1227号],截止2013年12月31日,乳业公司净资产为5,006.19万元,每股净资产为1元。公司拟以"债转股"的形式按每股1元的价格增资4,000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乳业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000万元,公司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86.67%。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对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3、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76%。

法定代表人:黎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德市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办事处莲花池社区桃林东路

企业类型: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7月16日

经营范围:乳制品[液体乳(巴氏杀菌乳、发酵乳、调制乳)]加工、销售;饮料(蛋白饮料类)加工、销售;牧草种植、奶牛养殖、初奶收购。(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乳业公司总资产为11,807.16万元,总负债7,021.86万元,资产负债率59.47%,账面净资产4,785.30万元。

截止201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乳业公司总资产为10,904万元,总负债6,103万元(其中向金健米业负债4,123万元),资产负债率55.97%,账面净资产4,801万元。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乳业公司成立于2001年,是一家集牧草种植、奶牛养殖、乳品加工和销售于一体的区域型全产业链乳品企业,经过13年的发展,已达到一定的规模,在湖南本土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美誉度。随着国家近年来对乳业的扶持和管理、居民消费结构的升级,乳业市场空间潜力巨大。公司此次增资乳业公司,将进一步充实乳业公司的实力,改善其资产结构,增强其融资能力,激发其增长潜能,这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和目标,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提高公司业绩。

四、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乳业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有效地对其进行经营、管理。乳业公司自有牧场为湖南最大的优质奶源基地,拥有可控的奶源优势和市场区域优势,当前的奶制品生产加工销售链也已趋于完整,产品价格相对稳定,市场风险性相对较小。同时,本次增资是以"债转股"的形式进行,不存在现金出资的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对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料的问询和了解,结合我们的认识和判断,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能够增强其在市场中的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增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增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4-28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03号)批准,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分别向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兴湘创富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693,501股,24,330,900股,15,000,000股和7,299,2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1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为400,000,000.1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0,517,320.17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11月20日全部到位。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11月26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编号为临2013-54号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截止2014年4月2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专户余额为零。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编号为临2014-13号的公告。

鉴于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净额已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同时,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14-018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2014年6月1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6月27日上午9:30

2、召开地点:山东省寿光市文圣街999号3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4、召集人: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张云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于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97,848,400股,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77,204,9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7.28%。

其中:

1、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东出席情况:A股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370,551,000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68.4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出席情况:H股股东1人出席会议,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委托大会主席投票,代表股份6,653,923股,占公司H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总数的2.60%。

公司部分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大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点票监察员。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七项决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会报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377,204,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100%,其中A股370,55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8.24%,H股6,653,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1.76%;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监事会报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377,204,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100%,其中A股370,55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8.24%,H股6,653,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1.76%;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377,204,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100%,其中A股370,55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8.24%,H股6,653,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1.76%;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四)批准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本议案同意股数376,690,4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9.92%,其中A股370,55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8.24%,H股6,353,1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1.68%;反对股数300,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08%,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300,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向中国各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的2014年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任何一名执行董事处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同意股数377,204,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100%,其中A股370,55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8.24%,H股6,653,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1.76%;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股数377,204,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100%,其中A股370,55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8.24%,H股6,653,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1.76%;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末期股息

本议案同意股数377,204,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100%,其中A股370,55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8.24%,H股6,653,923股,占出席会议股份1.76%;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其中A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H股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王春花、秦学昌、约翰·保罗·卡梅伦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寿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郑辉、丁璐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寿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3年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4-62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55号)以及江苏监管局《江苏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进一步做好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4]49号)要求,对公司及相关主体公开承诺的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等相关主体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及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现将公司及相关主体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股份锁定承诺

1、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同)、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其他全体自然人股东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0年12月29日;

承诺期限:2011年8月15日-2014年8月14日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全体自然人股东、实际控制人邹承慧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作为时任公司董事、高管邹承慧、易美怀、季海瑜、徐国辉、李家康、黄国云、钟德鸣承诺: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2010年12月29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邹承慧、易美怀、季海瑜、徐国辉、李家康、黄国云、钟德鸣七人均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二、同业竞争、关联方资金拆借承诺

1、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分别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本公司(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公司(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本公司(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时间:2010年12月29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企业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盛康"),为避免同爱康科技构成同业竞争,特作承诺如下: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爱康科技及下属子公司计划开展太阳能电池组件业务或任何可能与苏州盛康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则本公司同意将持有的苏州盛康的股权以经审计净资产的价格转让给爱康科技,若爱康科技拒绝受让,则本公司应当将持有苏州盛康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以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影响爱康科技关于拓展与苏州盛康产生或可能产生竞争关系业务的决策。在爱康科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宜时,本公司承诺回避表决。

承诺时间:2012年10月11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3、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

承诺时间:2010年12月29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方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承诺

2013年11月23日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承诺:

1、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公司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承诺时间:2013年11月23日;

承诺期限:2014年11月22日;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所作的承诺

1、2012年9月12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苏州中昊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减持本公司股票至5%以下并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本公司承诺2012年9月12日发布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2012年9月12日;

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未发现《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2012年11月7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无锡高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减持本公司股票至5%以下并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本公司承诺2012年11月7日发布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2012年11月7日;

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未发现《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2012年11月7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南通高胜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减持本公司股票至5%以下并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本公司承诺2012年11月7日发布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2012年11月7日;

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未发现《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等相关主体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及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93 股票简称:三峡新材 编号:临2014—028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10日 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2014年7月10日 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3、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当阳市国中安大厦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6、投票规则:公司在召开现场会议的同时,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每一表决权只能选择投票或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票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7、有关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事项:本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相关人员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以及转融通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相关股东终止履行股权分置改革之股权激励计划承诺的议案	是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由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同时,对参与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下)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7月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代理人需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和地点:2014年7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未登记的股东也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自理;

(2)公司地址:湖北省当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编:444105

联系电话:0717—3280108 联系人:张光春

传 真:0717—3285258 傅斯龙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附件一: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二: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1、投票时间:2014年7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293	新材投票	1	A股股东

3、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买入

(2)申报价格:申报价格代表股东大会议案,以1.00代表议案1,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相关股东终止履行股权分置改革之股权激励计划承诺》的议案	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的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